

《加氢站运营服务规范》
标准编制说明

标准起草组

二〇二〇年七月

一、任务来源

针对加氢站运营服务暂无国家或行业标准可执行，在大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指导下，经大连市石油和化工行业协会批复立项，编写《加氢站运营服务规范》团体标准。

二、制定目的和意义

能源是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煤炭、石油、天然气等化石能源在过去的经济发展和工业化过程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但是，由于化石能源不可再生，大规模开发利用导致有限的资源日益枯竭，同时也带来了气候变化、生态破坏等严重的环境问题，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面临巨大挑战。氢能源使用氢气作为能量载体，使用过程中清洁无污染，是一种理想的二次能源。未来利用可再生能源制氢，并在发电、交通、储能、智能电网等领域广泛的使用氢能源，可以彻底解决现有化石能源体系的污染和温室气体排放问题。由于氢能源具有资源丰富、获取途径多样、清洁环保、可循环利用及应用范围广等优点，被认为是 21 世纪最具发展潜力的清洁能源。

氢能的大规模应用，离不开相关基础设施的发展。加氢站的建立是推进氢能汽车发展的关键，作为向燃料电池车提供氢气的基础设施，是燃料电池汽车产业中极其关键的重要环节，也为我国氢能产业的发展发挥着极大的贡献。统计数据显示，2019 年，我国的加氢站超过 50 座，我国加氢站基础设施近年来迅猛发展，根据规划 2020 年底我国加氢站保有量将超过 100 座。为保证加氢站的运营服务标准化，提高工作效率，同时更好的为顾客服务，因此制定《加氢站运营服务规范》。

三、标准的编写原则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主要遵循了科学性、适用性、规范性的原则。

1、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相关法律法规，主要参照了 GB/T 31138 汽车用压缩氢气加气机、GB/T 37244 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汽车用燃料氢气、GB 50516-2010 加氢站技术规范、SB/T 10591 加油站服务技术规范和 DB37/T 971 加油站服务规范等相关标准，确定了标准条款。

2、适用性。标准内容经过起草编制小组反复讨论，语言表达力求准确、精

炼，条理清晰，便于实施，适用性强，并且易于被其它的标准或文件引用。

3、规范性。标准格式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编写。

四、标准编制过程

2020年6月，在大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指导下，成立《加氢站运营服务规范》标准起草小组，委托大连标准化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该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

筹备阶段——2020年6月，大连标准化研究院有限公司接到任务后，收集国内其他城市加氢站和加油站运营相关材料，制定工作计划。

调研阶段——2020年6月-7月，收集和整理国家、省市有关政策法规和相关国内外标准，调研加氢站运营情况，分析标准需求。

研制阶段——2020年7月-8月，以现行文件为依据，根据调研情况，结合佛山氢能产业园加氢站的设计、安装和运营的实践经验，借鉴其他省市制定的运营管理规范，编写标准，形成标准草案。

征求意见阶段——2020年8月下旬，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五、标准主要内容说明

本标准内容主要包括：术语和定义、一般要求、经营管理、人员管理、价格管理、计量要求、质量要求及监督管理。

（1）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加氢站运营服务的术语和定义、一般要求、经营管理、人员管理、价格管理、计量要求、质量要求及监督管理。

本文件适用于各种供氢形式的车辆加氢站，也适用于加氢合建站中的加氢部分。

（2）规范性引用文件

列出了该标准的规范性引用文件。

（3）术语和定义

收录了对加氢站、加氢合建站的定义，明确文件适用的范围。

（4）一般要求

本节对招牌悬挂、服务场所、服务设施、服务人员进行了要求，便于加氢站的推广建设和基础建设标准化。

(5) 经营管理

本节对加氢站的经营条件、环境卫生、服务要求和市场信用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可以更加方便有效的为顾客服务。

(6) 人员管理

本节从员工培训和遵章守纪两个方面，对于员工持证上岗和在岗期间进行了规定。

(7) 价格管理

本节对氢气价格及价格标示进行了规范。

(8) 计量要求

本节对计量单位、计量员和计量器具、加氢机进行了相应规定。

(9) 质量要求

本节对氢气的质量及氢气运输过程中质量的保证进行了相应规定。

(10) 监督管理

本节对加氢站如何接受监督进行了相应规定。

六、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报告、相关技术和经济影响论证、预期的社会效益

我国汽车带来的能源紧张和环境污染问题逐渐突出，目前加氢站的推广是缓解燃油供求矛盾，减少尾气排放，改善大气环境，促进汽车产业技术进步的重要举措和发展趋势。建立和健全标准规范体系是加氢站行业安全、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规范加氢站标准可为加氢站行业发展提供技术依据，有利于加快加氢站配套环节的建设速度，为加氢站投入运营后的标准化工作及相应工作规范提供参考依据。

七、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辽宁省地方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现行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协调一致。

八、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结果和依据

无。

九、提出标准实施的建议

加大宣贯与培训力度，让企业充分了解标准条款，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参考使用。企业宜结合自身的特点和优势，总结运营的经验教训，以规范、规程、手册和标准等多种文字形式形成自己的工作模式。

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